### 114 年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作業原則

114年10月08日農糧蔬字第1141135157號函訂定

#### 一、目的:

為避免損毀溫網室設施衍生公共安全問題及影響環境,針對本次風災後,於本(114)年 12 月 31 日前拆除傾倒之簡易式塑膠布溫網室及結構型鋼骨塑膠布溫網室,提供加碼補助每公頃 3 萬元。

### 二、執行方式

- (一)申請對象:農民、農民團體及依法完成公司登記、有限合夥登記或商業登記之 一級生產型農糧作物農企業(不含國營事業)。
- (二)申請資格:申請人之農作物溫網室生產設施位於本部公告之現金救助地區, 且取得114年「塑膠布溫網室-整體結構」之受災地鄉(鎮、市、區)公所、稅 捐稽徵機關核發之「114年農業天然災害審核通知」或「農業天然災害受災 證明文件」,損毀之簡易式塑膠布溫網室及結構型鋼骨塑膠布溫網室設施須 完成清除且有案可稽者。
- (三)受理單位:各基層農會。
- (四)執行期間:即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止。

#### (五)加碼補助原則:

- 項目:簡易式塑膠布溫網室、結構型鋼骨塑膠布溫網室完成清運及拆除(需 全數拆除結構,包含水泥基座等),加碼補助每公頃3萬元。
- 2. 倘前揭損毀溫網室已完成拆除或重建完成並舉證者,適用本補助原則。
- 3. 以實際受災文件所載受災土地之設施面積為上限,單位為公頃,填至小數點 第四位,以下無條件捨去,補助金額則四捨五入列至整數。

### 三、作業程序

- (一)請地方政府函請轄內各產區農會協助申請對象申請補助。
- (二)申請條件:申請人須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前填寫申請書(附表 1),並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14 年度農業天然災害塑膠布溫網室-整體結構之受災地鄉(鎮、市、區)公所或稅徵機關核發之「114 年農業天然災害審核通知」或「農業天然災害受災證明文件」及結構受損並拆除完成清運之證明文件(如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照相 APP、衛星定位相機拍攝能審認之受損及完成清運等照片或相關可佐證受損及完成清運之證明文件)及同名存款帳戶封面影本,向

基層農會提出申請。

- (三)查驗:由基層農會辦理查驗,並填寫查驗紀錄表(附表2)。
- (四)抽查:各受理農會應於 <u>115 年 1 月 15 日</u>前報送地方政府,由地方政府邀集 農糧署轄區分署及基層農會辦理抽查作業,以隨機方式抽查並填寫抽查表 (附表 3)。各基層農會按申請案件總數,抽查比率如下:
  - 1. 申請案件未達 500 戶者,以抽選 5%以上戶數為原則。
  - 2. 申請案件 500 戶以上未達 1,500 戶者,抽選 25 戶。
  - 3. 申請案件 1,500 户以上者,抽選 30 户。
  - 4. 被抽查之農戶應至多抽查其中一筆地號之農地。
- (五)編列清冊:各受理農會應於 1<u>15 年 1 月 30 日</u>前確認申請資格符合並抽查完 畢,續編列「114 年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清冊」1 式 2 份 (附表 4), 及檢附農民所提供之受損及完成拆除照片,連同抽查表等相關憑證送地方政 府。
- (六)經費撥付:地方政府依據申請總金額向農糧署所轄分署研提計畫,農糧署所轄分署將計畫補助經費逕撥基層農會後,再轉撥入受補助對象之帳戶。
- (七)本計畫執行人員辦理會勘、驗收、會議等出差旅費,得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規 定之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編列經費及核銷。
- (八)本作業原則未盡事項,悉依農業部農業發展及農業管理計畫研提與管理手冊 辦理。
- (九)由地方政府彙整所轄執行單位申請案,並檢視申請書件後(資料不齊者不予受理),研提計畫說明書送農糧署轄區分署核定。
- (十)倘溫網室設施已完成拆除或重建完成並舉證者,適用本獎勵方案。

## 114年度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申請書

申請日期:114年 月 日

_	_	山	杜	,	次	料	
_	•	甲	諳	$\Lambda$	É	朴	•

姓名:	國民身分證字號:
連絡地址:	
連絡電話:	

#### 二、申請土地資料:

地段	小段	地號	面積(公頃)

總計(公頃):

### 三、申請拆除加碼補助明細:

地段	地號	面積(公頃)	金額(元)

得申請金額(元):

## 需於<u>114年12月31日前</u>申請完畢,請附上:

- 1.(1)農民: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附 1)
  - (2)農企業法人登記證明文件、代表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附 1)。
- 2.114 年度農業天然災害塑膠布溫網室-整體結構之受災地鄉(鎮、市、區) 公所或稅徵機關核發之「114 年農業天然災害審核通知」或「農業天然 災害受災證明文件」、結構受損並拆除之證明文件(2)。
- 3. 同名存款帳戶封面影本(附3)。
- 4. 農產業天然災害現地照相 APP、衛星定位相機拍攝能審認之受損及完成清運等照片或相關可佐證受損及完成清運之證明文件
- □本人已閱讀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

申請人簽名:	

農會受理人:

# 114年度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查驗紀錄表

	申請地段地號	面積(公頃)	查驗結果			
申請人			實際拆除面積			
			貝 1水 小 1水 四 /貝	符合	不符合	備註說明
查驗照片黏貼處			查驗照片黏貼處			

未 E	EΛ	<b></b> 出	12-	•
查恩	奴	平/	177	•
_	•	'	•	

查驗日期:

查驗人簽名:

# 114年度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抽查表

						抽查日期:114年月日
抽查對象		抽查土	地資料	抽查核定	抽查結果說明	
	地段	小段	地號	申請面積(公頃)	面積(公頃)	一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符合□不符合

抽查單位代表簽名:

農糧署 區分署: 地方政府:

農會:

# 114年度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清冊

製表:	_農會			第頁	,共頁
申請人	身分證字號	住址	拆除面積(公頃)	核定補助金額(元)	受領人簽章
			小計:		

# 114年加速溫網室損毀拆除加碼補助作業原則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事項

農業部農糧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辦理114年丹娜絲風災隧道式棚架資 材補助作業原則申請案之審查執行,向申請人蒐集個人資料,並依個 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向臺端說明以下事項。

臺端若未提供個人資料,本署(含轄區分署)將無法審查申請案:

- 一、特定目的:一四〇農糧行政
- 二、個人資料之類別:

識別類С○○一辨識個人者:姓名、聯絡地址、聯絡電話

C○○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國民身分證(以下簡稱身分證)統一編號

特徵類 С○一一個人描述:性別、出生年月日

其他各類資訊 C 一三二未分類之資料:土地資料、種苗登記證、 農產品、取得標章類別、經營實績

-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利用期間:本計畫審查、執行期間。
  - (二)利用地區:中華民國領域。
  - (三)利用對象:農業部、農業部農糧署(含轄區分署)、農民團體 及執行隧道式棚架資材補助輔導相關政策之政府機關(構)。
  - (四)利用方式:若有以下情形時(包括但不限於):消費者投訴、農產品資料查詢、更新等,本署(含轄區分署)亦可能利用臺端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與您聯繫。
- 四、臺端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向本署行使當事人權利, 請填寫本署個人資料當事人權利行使申請書,郵寄至本署個人資 料保護管理執行小組。
- 五、為保障臺端權利,本署(含轄區分署)於受理本計畫申請時,需向臺端收取您的身分證影本,以利當事人身分確認之用。(本署瞭解身分證正反面記載個人及善意第三人資料,因該證件格式及內容為內政部之規定,本署無權更動其內容,並保證收取後將妥為保管。)